

中華福音神學院高雄分校 2022 學年度上學期課程綱要

2022.05.24 版

一. 課程基本資料

課程名稱：(中文) 教會領導與管理 (英文) Church Leadership and Management	
學分數：2 學生上課時數：2	必/選修/必選修： 教牧碩士科必修，其他為選修
授課教師：柴子高	擋修課程：無
可否旁聽：可	是否開放學分班：是
限制人數：否	上課地點：910
上課時間	週一下午，14:00~16:50
課程簡介	本課程透過聖經了解教會的本質與使命，反思教會領袖的召命。並從聖經以及當代社會科學，學習教會領導與管理的基本原則。
課程目標	本課程希望學員在教會領導與管理上，得到以下的視野和能力的提昇。 1. 認識教會使命，以及自己召命 2. 能夠與神同行，並與他人同工 3. 依據堂會處境，適切領導管理

二. 教學大綱 (學期期間：2022.09.12 至 2023.01.13)

日期	時間	教學主題與進度	備註
9/12	14:00~16:50	彼此認識、課程說明、導論	
9/19	14:00~16:50	神學與理論基礎 (1)	
10/3	14:00~16:50	神學與理論基礎 (2)	出埃及記、民數記
10/31	14:00~16:50	與主同工的領袖	約書亞記、士師記
11/7	14:00~16:50	領導者的儀表板	撒母耳記上、撒母耳記下
11/14	14:00~16:50	成為說故事的人	列王記上、以斯拉記
12/5	14:00~16:50	團隊建立與維繫	使徒行傳、哥林多前書
12/12	14:00~16:50	領導是危險任務	提摩太前書、彼得前書
12/26	14:00~16:50	培育他人作領袖	
1/9	14:00~16:50	期末考、總結	交閱讀記錄表

三. 評量方法

方式	百分比	說明
出席	10%	準時出席，並積極參與課堂活動
聖經的領導與管理反思	20%	每位同學從指定的一卷書中找一段經文，分享當中可以學習和應用的領導管理原則。(約 10~15 分鐘)
閱讀記錄	30%	從教科書中任選幾本閱讀當中的幾章，使閱讀總頁數達到 500 頁。期末交閱讀記錄表，包括書名及閱讀的頁數。
期末考	40%	範圍：上課內容；方式：口試。

四. 課程相關書目

教科書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麥戈登 (Gordon MacDonald) 。《水線之下：領袖生命的建造與進深》 (<i>Building Below the Waterline</i>) 。美國：使者，2020。 2. 曾金發。《督導方針》。新加坡：證主。2017。 3. 蕭卻克&休瑟。《治理事的：一種系統思考模式的教會管理以服務會眾》 (<i>Managing the Congregation</i>) 。台北：華神，2003。 4. 蕭壽華。《聖靈領導的教會管理》。香港：宣道。2002。
參考書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蘇穎智。《直攀高峰 2：建立合神心意的健康教會》。香港：全心，2013。 ● 斯托得。《心意更新的教會》 (<i>The Living Church</i>) 。台北：校園，2012。 ● 海波斯 (Bill Hybels) 。《卓越領導格言》 (<i>Axiom: Powerful Leadership Proverbs</i>) 。香港：證主，2012。 ● 狄馬可 (Mark Dever) & 亞保羅 (Paul Alexander) 。《深思熟慮的教會》 (<i>The Deliberate Church</i>) 。美國：麥種。2011。 ● 狄馬可。《健康教會九標誌》 (<i>Nine Marks of a Healthy Church</i>) 。美國：麥種。2009。 ● 夏忠堅。《我們起來建造吧：建立健康成長教會的基礎工程》。台北：道聲，2009。 ● 麥金塔 (Gary L. McIntosh) & 利馬 (Samuel D. Rima) 。《健康的領導力：如何避免五種危險的領導模式》 (<i>Overcoming the Dark Side of Leadership</i>) 。台北：道聲，2007。 ● 邱清萍&游宏湘。《教會衝突的處理與重建》。美國：中信，2002。
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蘇文隆。《教會行政管理學》。台北：華神，2001。 ● Van Felder, Craig. <i>The Ministry of the Missional Church</i>. Grand Rapids, MI: Baker, 2007. ● _____ . <i>The Essence of the Church</i>. Grand Rapids, MI: Baker. 2000.
--	---

五. 其他

特別需求	
------	--

六、華神有關抄襲處分原則

◆ 學生之報告如發現抄襲，視情節輕重得為以下處分：

1. 僅以學生作業中未涉及抄襲部分計分。
2. 該作業成績以零分計算。
3. 該門課以零分計分。
4. 記過、定期察看、勒令停學或退學。

◆ 老師衡量罰則標準如下：

1. 情節輕微者，如因疏失忘記註明出處，扣分處理。
2. 抄襲篇幅超過（含）一整段者，該篇報告即不及格或以零分計。
3. 同門課超過一份以上報告有抄襲行為者，該門課以零分計；並得寄譴責信函。
4. 一學期有二門課（含）以上發現抄襲或剽竊者，課程成績皆以零分計，且該生將送學生獎懲委員會按學生獎懲辦法論處，初犯者應予記大過，屢犯者應予勒令退學。